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



□ 王海明 著

道德哲学原理 十五讲

道德哲学对于人类用处最大的科学，
是具有最大价值的科学，
至少是具有最大价值的科学之一。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

道德哲学原理 十五讲

□ 王海明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道德哲学原理十五讲/王海明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9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
ISBN 978-7-301-14242-4

I. 道… II. 王… III. 伦理学 IV. B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42305 号

书 名:道德哲学原理十五讲

著作责任者:王海明 著

责任编辑:艾 英

封面设计:锦绣东方

标准书号:ISBN 978-7-301-14242-4/B·0753

出版发行: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pkuwsz@yahoo.com.cn

电 话: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出版部 62754962

编辑部 62752022

印 刷 者:河北三河新世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650mm×980mm 16 开本 26.25 印张 440 千字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0.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本书系编审委员会

本书系的定位是“通识”,是高品位的学科普及读物,能够满足社会上各类读者获取知识与提高素养的要求,同时也是配合高校推进素质教育而设计的讲座类书系,可以作为大学本科生通识课(通选课)的教材和课外读物。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总序

替代,影响了教学效果。一般来说,综合性大学这方面情况稍好,其他普通的大学,特别是理、工、医、农类学校因为相对缺少这方面的教学资源,加上很少有可供选择的教材,开设通识课的困难就更大。

这些年来,各地也陆续出版过一些面向素质教育的丛书或教材,但无论数量还是质量,都还远远不能满足需要。到底应当如何建设好通识课,使之能真正纳入正常的教学系统,并达到较好的教学效果?这是许多学校师生普遍关心的问题。从2000年开始,由北大中文系主任温儒敏教授发起,联合了本校和一些兄弟院校的老师,经过广泛的调查,并征求许多院校通识课主讲教师的意见,提出要策划一套大型的多学科的青年普及读物,同时又是大学素质教育通识课系列教材。这项建议得到北京大学校长许智宏院士的支持,并由他牵头,组成了一个在学术界和教育界都有相当影响力的编审委员会,实际上也就是有效地联合了许多重点大学,协力同心来做成这套大型的书系。北京大学出版社历来以出版高质量的大学教科书闻名,由北大出版社承担这样一套多学科的大型书系的出版任务,也顺理成章。

编写出版这套书的目标是明确的,那就是:充分整合和利用全国各相关学科的教学资源,通过本书系的编写、出版和推广,将素质教育的理念贯彻到通识课知识体系和教学方式中,使这一类课程的学科搭配结构更合理,更正规,更具有系统性和开放性,从而也更方便全国各大学设计和安排这一类课程。

2001年底,本书系的第一批课题确定。选题的确定,主要是考虑大学生素质教育和知识结构的需要,也参考了一些重点大学的相关课程安排。课题的酝酿和作者的聘请反复征求过各学科专家以及教育部各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意见,并直接得到许多大学和科研机构的支持。第一批选题的作者当中,有一部分就是由各大学推荐的,他们已经在所属学校成功地开设过相关的通识课程。令人感动的是,虽然受聘的作者大都是各学科领域的顶尖学者,不少还是学科带头人,科研与教学工作本来就很忙,但多数作者还是非常乐于接受聘请,宁可先放下其他工作,也要挤时间保证这套书的完成。学者们如此关心和积极参与素质教育之大业,应当对他们表示崇高的敬意。

本书系的内容设计充分照顾到社会上一般青年读者的阅读选择,适合自学;同时又能满足大学通识课教学的需要。每一种书都有一定的知识系统,有相对独立的学科范围和专业性,但又不同于专业教科书,不是专业课的压缩或简化。重要的是能适合本专业之外的一般大学生和读者,深入浅出地传授相关学科的知识,扩展学术的胸襟和眼光,进而增进学生的人格素养。本书系每一种选题都在努力做到入乎其内,出乎其外,把学问真正做活了,并能加以普及,因此对这套书作者的要求很高。我们所邀请的大都是那些真正有学术建树,有良好的教学经验,又能将学问深入浅出地传达出来的重量级学者,是请“大家”来讲“通识”,所以命名为《名家通识讲座书系》。其意图就是精选名校名牌课程,实现大学教学资源共享,让更多的学子能够通过这套书,亲炙名家名师课堂。

本书系由不同的作者撰写,这些作者有不同的治学风格,但又都有共同的追求,既注意知识的相对稳定性,重点突出,通俗易懂,又能适当接触学科前沿,引发跨学科的学习和思考的兴趣。

本书系大都采用学术讲座的风格,有意保留讲课的口气和生动的文风,有“讲”的现场感,比较亲切、有趣。

本书系的拟想读者主要是青年,适合社会上一般读者作为提高文化素养的普及性读物;如果用作大学通识课教材,教员上课时可以参考其框架和基本内容,再加补充发挥;或者预先指定学生阅读某些章节,上课时组织学生讨论;也可以把本书系作为参考教材。

本书系每一本都是“十五讲”,主要是要求在较少的篇幅内讲清楚某一学科领域的通识,而选为教材,十五讲又正好讲一个学期,符合一般通识课的课时要求。同时这也有意形成一种系列出版物的鲜明特色,一个图书品牌。

我们希望这套书的出版既能满足社会上读者的需要,又能够有效地促进全国各大学的素质教育和通识课的建设,从而联合更多学界同仁,一起来努力营造一项宏大的文化教育工程。

目 录

《名家通识讲座书系》总序

本书系编审委员会/1

绪 论 道德哲学是什么/1

- 一 “女人应该裹小脚”的道德哲学意蕴/1
- 二 从四个命题推导出道德哲学的全部内容/4
- 三 半部《论语》治天下/11

第一讲 元伦理范畴:道德哲学初始范畴/16

- 一 水效用大而价值小吗/17
- 二 可欲之谓善/18
- 三 凶手不应该把自己的指纹留在凶器上/20
- 四 “价值事实”如同“圆的方”/21

第二讲 元伦理确证:道德哲学公理与公设/28

- 一 情人眼中出西施/28
- 二 休谟难题:能否从“是”推导出“应该”/33
- 三 从陈述句不能推导出祈使句吗/36
- 四 怎样证明一种草莓是好草莓/39
- 五 “女人应该裹小脚”为什么是恶劣道德/41

第三讲 道德本性:起源与目的/47

- 一 “吃饭应该用刀叉”是道德吗/47
- 二 “应该勒死年老体衰的父母”的道德是怎么制定出来的/50
- 三 不存在绝对道德吗/53
- 四 应该杀死敌人而不应该杀死老狗/57
- 五 弄死一株野花犹如杀死一个人一样错误/59
- 六 宁愿杀死一个人而不愿杀死一条蛇/63

七 鲁滨逊的勤劳、节制和智慧是道德品质吗/68

第四讲 道德终极标准/81

一 抓住耗子就是好猫/81

二 应该压死谁/85

三 最大多数人最大利益/87

四 张华死得值吗/90

五 难住了自己的理想实验/92

第五讲 人性/98

一 生之谓性/98

二 用筷子吃饭是伦理行为吗/102

三 理智无力欲无眼/106

四 撞狮救子的人性境界/109

五 宁要一磅肉的人性暗流/113

六 缘何选择最痛苦的自杀/115

七 没有必要证明人有脸/118

八 爱有差等/121

第六讲 善:道德总原则/131

一 应该救谁的母亲/131

二 道德哲学思想史上最重大的争论/138

三 中国道德哲学的骄傲/149

第七讲 公正:社会治理的根本道德原则/156

一 勇救溺水者无所谓公正不公正/157

二 涌泉之恩滴水相报无所谓公正不公正吗/161

三 狗享有权利并负有义务吗/166

四 一个人所享有的权利应该少于他所负有的
义务吗/173

五 一个人所行使的权利应该少于他所履行的
义务吗/177

六 论功行赏/181

- 七 用人如器/185
- 第八讲 平等:最重要的公正/193
 - 一 人性是人权的依据吗/193
 - 二 获得补偿是弱势群体的权利/199
 - 三 每个人只顶一个/203
 - 四 两种经济平等:按劳分配与按需分配/206
 - 五 机会是否应该完全平等/208
- 第九讲 人道:社会治理最高道德原则/215
 - 一 人是多么了不起的一件作品/216
 - 二 人经常超越自己/218
 - 三 把人当人看与使人成为人/224
- 第十讲 自由:最根本的人道/232
 - 一 没有钱买面包就是没有买面包的自由吗/232
 - 二 若为自由故/236
 - 三 自由社会何以可能/240
 - 四 疑似悖论:被统治者享有政治自由/243
 - 五 政府:经济的仲裁者而非指挥者/247
 - 六 思想自由:社会进步的最高条件/252
 - 七 绝对权力导致绝对腐败/254
- 第十一讲 异化:最根本的不人道/260
 - 一 自己做出不是自己的行为/260
 - 二 编凉席的睡光床/265
 - 三 阶级与个人:两种政治异化/269
 - 四 他人即地狱/272
 - 五 咒诅必追随你/277
- 第十二讲 幸福:善待自己的道德原则/283
 - 一 幸福:快乐还是完满/283
 - 二 觉得幸福就幸福/287
 - 三 画饼充饥/289

- 四 真真是叫别过年了/291
- 五 自古圣贤尽贫贱/296
- 六 做快乐的傻瓜还是痛苦的苏格拉底/300
- 七 欲、才、力、命、德：幸福实现五要素/303

第十三讲 道德规则/313

- 一 诚实是最好的策略/314
- 二 死王乃不如生鼠/318
- 三 自尊是一种基本的善/322
- 四 谦：德之柄/325
- 五 智慧：德之帅/327
- 六 节制：大体与小体/332
- 七 勇者不惧/336
- 八 君子中庸/338

第十四讲 良心与名誉：优良道德实现途径/344

- 一 两种声音：内在心声与外在呼声/344
- 二 我自己仿佛分成两个人/351
- 三 智者为何蔑视荣誉/355
- 四 良心弱者吃大亏/359
- 五 众口铄金/363
- 六 夏菲被她母亲打死了/367
- 七 想当年，我渴望成名成家/369

第十五讲 品德：优良道德之实现/376

- 一 “三从”究竟是恶德还是美德/376
- 二 为什么是道德的：今日西方美德伦理学的根本问题/379
- 三 仓廩实则知荣辱/384
- 四 为富不仁矣/387
- 五 科学与艺术的光芒升起而德行也就消逝/391
- 六 道德良兮品德好/395

绪 论

道德哲学是什么

“女人应该裹小脚”的道德哲学意蕴

从四个命题推导出道德哲学的全部内容

半部《论语》治天下

一 “女人应该裹小脚”的道德哲学意蕴

道德哲学与伦理学原本是同一概念,伦理学的拉丁文同义词就是道德哲学:Philosophia Moralis。今日的伦理学家也都这样写道:“伦理学是关于道德的哲学研究。”^[1]“伦理学是哲学的一个分支;它是道德哲学,亦即关于道德、道德问题和道德判断的哲学思想。”^[2]但是,细究起来,二者并不完全相同。伦理学是关于道德的科学;既可以是关于某个社会的特殊的、具体的道德的科学,也可以是关于一切社会的一切道德的科学,亦即关于一切特殊的、具体的道德所包含的那种共同的、抽象的、一般的、普遍的“道德”的科学,说到底,亦即关于道德的普遍本性的科学。相反地,道德哲学却不是关于某个社会的特殊的、具体的道德的科学,而仅仅是关于一切社会的一切道德的科学,仅仅是关于一切特殊的、具体的道德所包含的那种共同的、抽象

的、一般的、普遍的“道德”的科学,说到底,仅仅是关于道德的普遍本性的科学。

不过,细细想来,这个定义仍然算不上精确。因为道德无疑是一种社会制定或认可的行为应该如何的规范:道德与道德规范是同一概念。这样,道德便正如休谟所说,无非是人们所制定的一种契约,因而具有主观任意性,具有优良与恶劣或正确与错误之分。就拿曾经风行数世纪的“女人应该裹小脚”的道德来说,这种道德显然是极其恶劣的、错误的。诸如此类的恶劣道德亦曾盛行于世界各地,以致达尔文叹曰:“极为离奇怪诞的风俗和迷信,尽管与人类的真正福利与幸福完全背道而驰,却变得比什么都强大力地通行于全世界。”^[3]

可见,道德是可以随意制定的,因而有优劣之分:这就是“女人应该裹小脚”的道德哲学之意蕴。这种意蕴意义重大,因为道德有优劣之分,不是别的,正是道德哲学和伦理学诞生的真正原因:道德哲学和伦理学的意义显然全在于避免恶劣的、错误的道德,制定优良的、正确的道德。因为制定道德并不需要道德哲学和伦理学,道德哲学和伦理学迟至公元前500—前400年前后,亦即苏格拉底、亚里士多德和孔子、老子时代,才诞生的;而在道德哲学和伦理学诞生之前,道德早就存在了:有社会,斯有道德焉。只有制定优良的、正确的道德才需要道德哲学和伦理学:伦理学是关于优良道德的科学;道德哲学是关于优良道德普遍本性的科学。因此,确切地讲,道德哲学和伦理学并不是关于道德的科学,而是关于优良道德的科学。这恐怕才是道德哲学和伦理学的精确定义:伦理学是关于优良道德的科学,是关于优良道德的制定方法和制定过程以及实现途径的科学;道德哲学是关于优良道德普遍本性的科学,是关于优良道德的制定方法和制定过程以及实现途径普遍本性的科学。

如果说道德哲学和伦理学是关于优良道德的科学,那么,究竟怎样的道德或道德规范才是优良的?这是个十分复杂的问题:它牵连三个密不可分而又根本不同的重要概念:道德(道德规范)、道德价值、道德价值判断。人们往往以为,所谓道德或道德规范,亦即道德价值。其实,二者根本不同。因为道德或道德规范都是人制定或约定的,但道德价值却不是。一切价

值——不论道德价值还是非道德价值——显然都不是人制定或约定的。试想,玉米、小麦、猪肉和鸡蛋的营养价值怎么能是人制定或约定而成的呢?那么,道德价值与道德规范是何关系?道德规范是道德价值的摹本,是根据道德价值制定或约定而成的。例如,“应该无私利他”是一种道德规范,它岂不就是根据无私利他的道德价值制定的吗?无私利它具有正道德价值,因而是应该的:“应该无私利他”。同样,“不应该损人利己”也是一种道德规范,它岂不也是根据损人利己的道德价值制定的吗?损人利己具有负道德价值,因而是不应该的:“不应该损人利己”。

这样一来,道德规范便与道德价值判断一样,皆以道德价值为内容、对象、摹本,都是道德价值的表现形式:道德规范亦即道德价值规范;道德判断亦即道德价值判断。只不过,道德价值判断是道德价值在大脑中的反映,是道德价值的思想形式;而道德规范则是道德价值在行为中的反应,是道德价值的规范形式。道德价值判断有真假之分:与道德价值相符的判断便是真理;与道德价值不符的判断便是谬误。道德规范则没有真假而只有对错优劣之分:与道德价值相符的道德规范就是优良的、正确的道德规范;与道德价值不符的道德规范就是恶劣的、错误的道德规范。举例说,如果为己利他确实是不应该的(这是一种道德价值),那么:断言为己利他是应该的道德价值判断便与其道德价值不符合,因而是一种谬误的、假的判断;而把为己利他奉为道德原则也与其道德价值不符合,因而是一种恶劣的道德原则。

那么,究竟怎样才能制定与道德价值相符的优良道德规范呢?人们制定任何道德规范,无疑都是在一定的道德价值判断的指导下进行的。显而易见,只有在关于道德价值的判断是真理的条件下所制定的道德规范,才能够与道德价值相符,从而才能够是优良的道德规范;反之,如果关于道德价值的判断是谬误,那么,在其指导下所制定的道德规范必定与道德价值不相符,因而必定是恶劣的道德规范。举例说,如果“为己利他是应该的”的道德价值判断是真理,那么,我们把为己利他奉为道德原则,便与为己利他的道德价值是相符的,因而是一种优良的道德原则;反之,如果“为己利他是应该的”的道德价值判断是谬误,那么,我们把为己利他奉为道德原则,便与为己利他的道德价值不相符,因而便是一种恶劣的道德原则。

可见,道德哲学是关于优良道德普遍本性的科学的定义,实际上蕴涵着:道德哲学是寻找道德价值普遍真理的科学,是关于道德价值普遍本性的科学。这是道德哲学的公认的定义,也是道德哲学的深刻的、精确的定义。不过,这个定义显然只能由“道德哲学是关于优良道德普遍本性的科学”推出,而不能由“道德哲学是关于道德普遍本性的科学”推出。因为优良道德是不能随意制定、约定的,制定优良道德必与道德价值相关:优良道德是与道德价值相符的道德规范。所以,如果说道德哲学是关于优良道德普遍本性的科学,那么,道德哲学就必须研究道德价值的普遍本性,因而就必定是关于道德价值普遍本性的科学。反之,则道德是可以随意制定、约定的,制定道德不必与道德价值相关:与道德价值相符的道德是道德;与道德价值不符的道德也是道德。所以,如果说道德哲学是关于道德的科学,那么,道德哲学就不必研究道德价值普遍本性,因而就不必是关于道德价值普遍本性的科学。

二 从四个命题推导出道德哲学的全部内容

道德哲学是关于优良道德或道德价值的科学,意味着:道德哲学就其根本特征来说,是一种规范科学或价值科学而不是描述科学或事实科学。这样,在科学的王国里,道德哲学便属于规范科学而与事实科学相对立。那么,这是否意味着:道德哲学只研究“应该”、“价值”、“规范”,而不研究“是”、“事实”?行为应该如何与行为事实如何究竟是什么关系?这就是所谓“休谟难题”或“休谟法则”,因为休谟首次提出了这个问题:能否从“是”推导出“应当”?这是关于道德价值的产生和存在的来源、依据问题,是如何确定行为的道德价值的问题,是如何科学地确定道德哲学的研究对象的问题,是元伦理学的核心问题。元伦理学对于这个问题的研究表明:所谓道德价值或行为之应该如何,不过是行为事实如何对于道德目的——保障社会存在发展、最终增进每个人利益——的相符抑或违背之效用,因而是通过道德目的,从行为事实如何中产生和推导出来的:符合道德目的的行为之事实,就是行为之应该;违背道德目的的行为之事实,就是行为之不应该。诚实为什么一般说来是应该的,而有时却是不应该的?岂不就是因为诚实一

般说来有利于社会和其他人、符合道德目的,而有时却有害于社会和其他人、违背道德目的?反之,说谎为什么一般说来是不应该的而有时却是应该的?岂不就是因为说谎一般说来有害的社会和其他人、违背道德目的,而有时却有利的社会和其他人、符合道德目的?

因此,行为应该如何的道德规范虽然都是人制定、约定的,但是,只有那些恶劣的道德规范才可以随意制定、约定。反之,优良道德规范决非可以随意制定的,而只能通过道德目的,从行为事实如何的客观本性中推导、制定出来:所制定的行为应该如何的道德规范之优劣,直接说来,取决于行为应该如何的道德价值判断之真假;根本说来,则一方面取决于行为事实如何的事实判断之真假,另一方面取决于道德目的的主体判断之真假。例如,“无私利他”作为道德规范,究竟是优良的还是恶劣的,直接说来,便取决于“无私利他具有正道德价值”的价值判断之真假;根本说来,则一方面取决于“每个人的行为事实上能够无私利他”的事实判断之真假,另一方面取决于“道德目的是增进每个人利益”的主体判断之真假。这就是“是与应该”的关系之真谛,这就是休谟难题之答案,这就是优良道德的推导和制定之方法,这就是可以推演出道德哲学的全部内容、全部对象的道德哲学或伦理学的推导公理或公设。我们可以将其归结为一个道德价值推导公式:

前提 1:行为事实判断之真理
前提 2:道德目的判断之真理
结论 1:道德价值判断之真理
结论 2:优良道德规范

可是,我们将这个道德价值推导公式及其所包含的四个命题叫做道德哲学的公理或公设,根据何在?按照亚里士多德和欧几里得的古典公理法的观点,公理和公设是不需要证明的,因为它们是自明的、直觉的、公认的、不言而喻的。然而,非欧几里得几何学的产生表明这种观点是片面的。因为非欧几里得几何学的第五公设——经过直线外的一点,可作多条直线和

原有的直线平行——显然不是自明的、直觉的；恰恰相反，它是完全违背人们的直觉的。所以，公理和公设不必是自明的、公认的。公理和公设之为公理和公设，正如波普所说，只在于从它们能够推演出该门科学的全部命题或全部内容。^[4]因此，道德哲学的公理和公设之为公理和公设，也只在于从它们能够推演出伦理学的全部命题或全部内容，而与是否自明无关。道德价值推导公式及其所包含的四个命题之为伦理学公理或公设，与非欧几里得几何学的第五公设相似，并不是因为它们是自明的——恰恰相反，它们是人类思想的最大难题之一——而是因为由它们可以推导出道德哲学的全部内容、全部对象。首先，从这个道德价值推导公式，可以推导出道德哲学的基本对象由以下三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是对于这个公式的前提1“伦理行为事实如何判断之真理”的论述。它的研究对象就是道德哲学家们所谓的“人性”：人性就是人的伦理行为事实如何之本性。因为“人”是全称，是一切人，所以，人性就是一切人都具有的属性，是一切人的共同性，也就是大人与小孩等等一切人的共性，说到底，也就是人生而固有的本性。但是，伦理学所研究的人性仅仅是指可以言善恶的人性，而不包括不可言善恶的人性。那么，可以言善恶的人性究竟是什么？无疑只能是人的伦理行为——心理是行为的内在因素——本性，是伦理行为所固有的事实如何之本性。它是伦理行为不依赖道德目的而独自具有的属性，是伦理行为无论与道德目的发生关系还是不发生关系都同样具有的属性，是伦理行为的固有属性，是伦理行为应该如何的优良道德规范所由以产生和推导出来的实体，所以叫做“道德价值实体”，属于“道德客体”范畴。

第二部分是对于这个公式的前提2“道德目的判断之真理”的证明。但是，要证明何为道德目的，就必须证明道德究竟是什么：它的定义、结构、类型、基本性质等等。这就是“道德价值主体：社会为何创造道德”的全部内容了。因为所谓的道德价值主体，也就是对于每个人的伦理行为进行道德治理的治理者——“社会”；更确切些说，道德主体是社会的道德属性——社会的道德需要、社会的道德起源、社会的道德目的、社会的道德结构、社会的道德类型、社会的道德性质等等，这一部分的核心是道德目的：社会为何

创造道德？因为道德目的是衡量伦理行为事实如何的道德价值的终极标准，只有借助它，才能从伦理行为事实如何推导出伦理行为应该如何的优良道德规范。

第三部分是对于这个公式的结论1“道德价值判断之真理”和结论2“优良道德规范”的确证，可以名之为“道德价值和道德规范：伦理行为应该如何的优良道德”。它主要包括：(1)道德总原则“善”；(2)社会治理的道德原则“公正”、“平等”与“人道”、“自由”、“异化”；(3)善待自己的道德原则“幸福”；(4)道德规则如“诚实”、“贵生”、“自尊”、“谦虚”、“智慧”、“节制”、“勇敢”等等。但是，对于这些优良道德规范的研究并不是该部分的主要内容。因为道德规范是道德价值的表现形式：优良道德规范是与道德价值相符的规范。所以，这一部分研究的结果和目的是制定优良道德规范；而研究的过程和主要内容则是道德价值。道德价值是伦理行为单独不具有的属性，是伦理行为事实如何与道德目的发生关系时所产生的属性，是伦理行为事实如何对道德目的的效用，是通过道德目的而从伦理行为事实如何的客观本性中推导出来的行为应该如何：优良道德规范就是与其相符的规范。

诚然，这三大部分仅仅是道德哲学的基本研究对象，而不是道德哲学的全部对象。因为对于它们的研究仅仅确立、制定了优良的道德，还没有解决如何使人们实际遵守这种优良道德，那么，如何才能使人们遵守优良道德、从而使其得到实现？通过良心、名誉、品德：良心与名誉的道德评价是道德规范实现的途径；良好的品德则是道德规范的真正实现。这是伦理学最后部分的研究对象，这一部分显然是对于如何实现道德价值推导公式的结论2“优良道德规范”的研究。这样，伦理学的全部对象便可以归结如下：

道德哲学

- 一、是与应该的关系：优良道德的制定方法
- 二、道德价值主体：社会为何制定道德
- 三、道德价值实体：伦理行为事实如何的客观本性
- 四、道德价值和道德规范：伦理行为应该如何的优良道德
- 五、优良道德规范的实现：怎样使人遵守优良道德